

2. 请会员国进一步努力将科学和技术用于与裁军有关的用途,并将与裁军有关的技术提供给有兴趣的国家;

3. 敦促会员国在所有关心的国家的参与下进行多边谈判,以便制订各国普遍能够接受的、不加歧视的有军事用途的尖端技术国际转让准则;

4. 请秘书长设立一个有关研究机构和专家的数据库,以便提高科学和技术发展应用方面的透明度和国际合作,达成处置武器、军转民、核查等裁军目标;

5. 鼓励联合国在现有任务规定内对促进科学和技术用于和平目的作出贡献;

6. 请所有会员国将它们的意见和评价通知秘书长;

7. 决定将题为“科学和技术在国际安全和裁军范畴内的作用”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

1995年12月12日
第90次全体会议

50/63. 科学和技术在国际安全、裁军及其他有关领域的作用

大会,

回顾其历届有关科学和技术在国际安全、裁军及其他有关领域的作用的决议,其中除别的以外,确认科学和技术发展可以具有民用和军事两种用途,而对民用的科学和技术进展需要加以维持和鼓励,

1. 请会员国加强关于科学和技术在国际安全、裁军及其他有关领域的作用的双边和多边对话,以期:

(a) 确保执行已按照国际法律文书作出的有关承诺;

(b) 探讨进一步制订军用高级技术转让国际法规的方法和途径;

2. 决定将题为“科学和技术在国际安全、裁军及其他有关领域的作用”的项目列入第五十一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1995年12月12日
第90次全体会议

50/64. 《禁止在大气层、外层空间和水下进行核武器试验条约》的修正

大会,

回顾其1991年12月6日第46/28号决议,其中注意到1991年1月7日至18日召开了《禁止在大气层、外层空间和水下进行核武器试验条约》缔约国修正会议;1993年12月16日第48/69号决议,其中注意到1993年8月10日召开了一次《条约》缔约国特别会议;以及1994年12月15日第49/69号决议,其中满意地注意到裁军谈判会议于1994年2月1日开始就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进行多边谈判,

重申其信念,认为一项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是停止核军备竞赛和实现核裁军目标的最高优先措施,

回顾联合国在核裁军领域,特别是在停止所有核试爆方面的中心作用,以及非政府组织为达成一项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所作的不懈努力,

深信修正会议将有助于实现《条约》规定的目标,从而有利于加强该《条约》,

回顾其建议,要求作出安排,确保在修正会议的主持下继续加紧努力,直到缔结一项全面禁止核试验